

科目名稱	開課單位	期數	學分	開課狀態		備註
				另行 開課	隨班 附讀	
教學媒體與運用	教育學系	1	2-3		✓	
資訊融入教與學	教育學系	1	3		✓	
數位學習	教育學系	1	2-3		✓	
知識管理系統與技術	教育學系	1	3		✓	
應修總學分：8 學分						
修課規定： 1. 本校學生曾修習本微學程未取得資格，而後再次入學並申請修讀者，得經本微學程同意辦理抵免學分，惟應至少修習本微學程一門課程。 2. 學生修滿 8 學分得申請修業證明書。						